

##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7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7日9:15-29,9:20-11: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7日9:15-29,9:20-11:30,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湖南省光明区光明街道新湖社区聚丰路1601号海洋王科技楼

3、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彩凤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75人,代表股份536,388,8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953%。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534,491,2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387%;

2、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63人,代表股份1,892,6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6%;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64人,代表股份3,921,6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5110%。

出席本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75人,代表股份536,388,8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8953%。其中:

1、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2人,代表股份534,491,24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6387%;

2、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63人,代表股份1,892,6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66%;

3、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和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264人,代表股份3,921,69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0.511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5年5月1日召开的2024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支持公司各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在现有担保余额的基础上,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银行融资等金融服务机构综合授信总额新增不超过1亿元的担保额度(含公司为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2亿元,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的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1亿元,具体担保金额以实际发生为准。详见公司2025年3月29日、2025年5月22日刊登在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汉王科技的公告》。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汉王国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王国粹”)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办理了金额为1000万元的国内信用证,公司已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汉王国粹开立的上述国内信用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汉王国粹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13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5号楼三层3B区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软件开发。

汉王科技主要财务状况:

|                        | 2024年12月31日 | 2025年6月30日 |
|------------------------|-------------|------------|
| 财务指标(单位:万元)            |             |            |
| 总资产                    | 43,356.43   | 43,061.53  |
| 总负债                    | 43,356.00   | 43,061.53  |
| 净资产                    | 43,356.43   | 43,061.53  |
| 资产负债率                  | 100.00%     | 100.00%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包含少数股东权益) | 0           | 0          |
| 净利润                    | -12,033.23  | -8,363.02  |
| 财务费用(单位:万元)            | 0.00        | 0.00       |
| 营业收入                   | 27,072.00   | 17,711.61  |
| 利润总额                   | -107.01     | 3,699.41   |
| 净利润                    | -107.01     | 3,699.41   |

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及诉讼担保。

五、担保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债务人:北京汉王国粹科技有限公司

3、担保方式:反担保及银行信用证

4、担保的主债权本息:人民币1000万元

5、本项目担保范围:为汉王国粹开立国内信用证而垫付的本金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及垫款手续费等(以下统称“垫款”),以及银行为实现担保权和质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送证费、差旅费、评估费、申请强制执行证书费等)及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6、保证责任期限:国内信用证实际开立日至到期日另加三年。

四、累加至本项目后的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项目表

■担保金额表

■担保余额表

■担保合同表

■担保协议表

■担保函表

■担保函表